

证券代码：688400

证券简称：凌云光

公告编号：2025-091

凌云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长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股东会 决议有效期及授权有效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凌云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19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延长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股东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等相关议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股东会决议有效期及授权有效期的情况

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12 月 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25 年 2 月 10 日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根据上述会议决议，公司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和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有效期为自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即 2025 年 2 月 10 日至 2026 年 2 月 9 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7 日、2025 年 2 月 1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关于延长公司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股东会决议有效期及

相关授权有效期的情况

鉴于上述决议有效期和授权有效期即将期满，而公司本次发行相关事项尚在进行中，为保证本次发行工作的延续性和有效性，确保本次发行有关事宜的顺利推进，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19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股东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同意提请公司股东会将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和授权有效期延长 12 个月至 2027 年 2 月 9 日。

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减公司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总额暨调整发行方案的议案》等议案，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凌云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对本次发行方案中涉及募集资金金额相关事项进行了调整，募集资金总额由 78,500.00 万元变更为 69,528.2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除上述调整外，公司本次发行的其他内容保持不变。

本次延期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特此公告。

凌云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1 月 20 日